

资雁府办发〔2022〕31号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资阳市雁江区深化县级文化馆
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资阳市雁江区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1日

资阳市雁江区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关于印发〈四川省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实施方案〉》（川文办发〔2018〕88号）、《关于公布第二批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单位效能评估结果的通知》（川文旅办发〔2021〕315号）精神，有效整合公共文化资源、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促进优质资源向基层倾斜延伸，按照《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和已有实践成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城市服务市民、农村服务村民”，以区为基本单位，以中心镇（村）为重点，以统筹发展、提高效能、促进均等为原则，推动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在面上更多拓展、在质上更好提升、在效上更加优化，更好地发挥总馆在公共文化建设中的中枢作用，进一步延伸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持续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生活需求。

二、实施范围

全区各镇（街道）和符合条件的村（社区）。

三、重点任务

坚持“政府主导、统筹实施，改革创新、提升效能，强化基层、促进均等，实事求是、分类推进”，在深入落实《资阳市雁江区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实施方案》的基础上，重点在以下六个方面创新突破。

（一）强化对中心镇（村）的延伸服务

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要求，实现中心镇文化馆图书馆分馆全覆盖，进一步完善乡村戏台、镇村史馆、非遗传习所等文化阵地。在春节、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倡导以片区为单元，常态化开展广场舞、大家唱、乡村村晚、魅力乡镇竞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营造浓厚的乡村文化氛围，增强群众文化生活获得感、满足感。

（二）强化中小學生服务

不断整合利用公共文化资源，鼓励文化馆图书馆总馆及其设立的分馆，在学生课后时间、节假日和寒暑假等时段，组织适合中小學生特别是农村留守儿童的阅读推广、艺术普及和社会实践活动，为青少年就近参加文化活动提供场地、设备、师资等方面的便利，不断提升青少年精神素养。

（三）强化老年人服务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趋势，着力解决公共文化领域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问题，文化馆图书馆总馆及其分馆要针对老年群体的需求，在场馆开放和线下服务方面，保留现场预约、电话预约等传统方式，允许他人代为预约、保留免预约名额和传统登记方式，并在获取电子讲解、使用自助设备等方面提供必要的信息引导，切实保障老年人基本文化权益。

（四）强化残疾人服务

坚持普惠与特惠相结合，面向残疾人群体，打造无障碍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统筹做好残障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文化馆图书馆总馆及其分馆要开展适合残疾人参加的文化活动，提供专门的设备设施和无障碍通道。图书馆总馆增加盲文图书和视听文献资源，提供适合残疾人需要的文献信息和服务，并与有条件的分馆实现资源互联互通。

（五）强化农民工服务

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抓好农民工精神文明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和淳朴民风。文化馆图书馆总馆及其分馆要依托阵地为农民工提供小说、诗歌、书画、摄影等才艺展示平台，要大力开展送文化进企业、进工地等流动文化服务活动，要面向农民工提供公益性文化艺术和职业技能培训服务，输出农民工较多的乡镇，鼓励搭建本地农民工文化交流平台，挖掘本地农民工名人，展陈本地农民工发展历史。

（六）强化数字化服务

依托雁江文旅、文化雁江、雁江区图书馆等服务平台，做好数字化服务。挖掘优秀地方文化资源，强化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数字资源库。鼓励基层开展云直播、云阅读、云推广等线上服务，推动公共文化从“云端指尖”获取，全面提高公共数字文化的可及性、覆盖面、满意度。

四、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方案制定阶段（2022年5月底前）

结合实际制定全区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第二阶段：全面推进阶段（2022年6月—2023年10月）

全面推进总分馆制建设深化试点工作，到2023年10月底基本完成中心镇试点建设任务。

第三阶段：检查验收阶段（2023年11月—2023年12月底）

省市区将全面检查验收总分馆制建设推进情况，引入第三方对深化总分馆建设试点服务效能开展公众满意度测评，同时总结建设经验，指导各地进一步完善总分馆制建设。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全区各镇（街）要把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作为全面深化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内容，并将其纳入议事日程，明确目标责任，抓好工作落实。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局、区

教育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农民工服务中心、区残联等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协同配合。

（二）落实工作保障。各相关区级部门要对本地区基本的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给予支持，完善设施网络，为深化总分馆制建设试点提供必要的基础设施条件。财政部门要通过现有资金渠道，为深化总分馆制建设试点和运营中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的事项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文化馆、图书馆总馆在符合有关规定前提下，统筹利用有关资金渠道，按照规划目标统一采购、调配资源。各镇（街道）人民政府落实主体管理责任，要通过文旅专干、购买服务、志愿者等多种渠道，解决人员数量、人员结构、人员素质等突出问题。

（三）完善工作评估。要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把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试点纳入公共文化服务考核指标。